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wong Luen Engineering Holdings Limited

廣聯工程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413)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年度業績公告及恢復買賣

財務摘要

- 本集團於回顧年度的收益約為618.2百萬港元(二零二二／二三財年：約338.3百萬港元)。
- 於回顧年度的毛利率為約5.6%(二零二二／二三財年：約3.5%)。
- 於回顧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為約17.3百萬港元(二零二二／二三財年：約1.0百萬港元)。
- 回顧年度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為約1.73港仙(二零二二／二三財年：0.10港仙)。
- 董事會議決不建議宣派回顧年度的末期股息(二零二二／二三財年：無)。

廣聯工程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呈列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回顧年度」或「二零二三／二四財年」)的綜合財務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相應年度(「二零二二／二三財年」)的比較數字。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收益	3	618,193	338,318
銷售成本		<u>(583,434)</u>	<u>(326,408)</u>
毛利		34,759	11,910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1,338	6,337
行政開支		(11,425)	(11,07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 公平值收益		128	128
合約資產預期信貸虧損 (「預期信貸虧損」)		(1,027)	(7,428)
(計提)／撥回貿易應收款項 預期信貸虧損		(1,466)	641
融資成本	6	<u>(1,144)</u>	<u>(667)</u>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5	21,163	(153)
所得稅(開支)／抵免	7	<u>(3,903)</u>	<u>1,154</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及 全面收益總額		<u>17,260</u>	<u>1,001</u>
		港仙	港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9	<u>1.73</u>	<u>0.10</u>

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0,712	56,049
使用權資產		1,407	690
預付款項及按金	10	5,153	23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4,753	4,625
非流動資產總值		<u>52,025</u>	<u>61,596</u>
流動資產			
合約資產		239,869	199,610
貿易應收款項	11	63,871	4,131
預付款項及按金	10	259	19
即期稅項資產		–	1,99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5,148	25,361
流動資產總值		<u>329,147</u>	<u>231,118</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工程保證金	12	63,732	27,772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9,348	5,958
債券	13	11,928	–
有抵押銀行貸款		16,277	511
租賃負債		421	605
應付稅項		5,255	–
流動負債總額		<u>106,961</u>	<u>34,846</u>
流動資產淨值		<u>222,186</u>	<u>196,272</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274,211</u>	<u>257,868</u>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附註			
非流動負債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63	263
有抵押銀行貸款		1,471	1,966
租賃負債		974	44
遞延稅項負債		5,122	6,474
		<u>7,830</u>	<u>8,747</u>
非流動負債總額		<u>7,830</u>	<u>8,747</u>
淨資產		<u>266,381</u>	<u>249,121</u>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4	10,000	10,000
儲備		256,381	239,121
		<u>266,381</u>	<u>239,121</u>
權益總額		<u>266,381</u>	<u>249,121</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企業及集團資料

本公司於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地址為 P.O. Box 500, 71 Fort Street,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1106, Cayman Islands。本公司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新界荃灣沙咀道6號嘉達環球中心29樓2909-2910室。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十一日，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於本年度，本集團主要在香港從事提供建築服務。於本年度，本集團的主要業務並無重大改變。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列值，除另有指明外，所有數值已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千港元」)。

2.1 編製基準

該等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適用之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以及香港公認會計原則編製。

綜合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公司條例之適用披露規定，並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惟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量除外。

謹請注意，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須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儘管該等估計乃按管理層對現有事件及行動之最佳理解及判斷而作出，惟實際結果最終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2.2 綜合入賬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編製的截至每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之財務報表。

附屬公司為本集團所控制之實體。倘本集團因參與一家實體之業務而可或有權獲得可變回報，且有能力透過對實體行使權力而影響其回報，則對該實體擁有控制權。於評估本集團是否對該實體擁有控制權時，僅考慮(由本集團及其他方所持有)與該實體相關之實質權利。

自本集團獲得控制權之日起至其不再控制附屬公司之日止，本集團將該附屬公司之收入及開支計入綜合財務報表。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結餘及未變現之交易收益及虧損會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予以抵銷。倘出售集團內公司間資產之未變現虧損於綜合賬目時撥回，相關資產亦會從本集團角度進行減值測試。附屬公司財務報表之呈報數額在必要時已予調整，確保與本集團採納之會計政策一致。

於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中，附屬公司按成本減去任何減值虧損列賬，除非該附屬公司為持作待售或包括於出售集團內。

附屬公司之業績由本公司按報告期末之已收及應收股息入賬。所有股息(無論是從被投資方收購前或收購後的溢利中獲取)均在本公司損益確認。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3.1 分部資料

本公司執行董事(作為主要經營決策者)已確認本集團僅有一個可呈報經營分部，即本集團作為分包商從事合約工程。因此，並無呈列分部資料。

地域資料

(a)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由於本年度本集團所有外部客戶收益均來自位於香港的客戶，故並無呈列地域資料。

(b) 非流動資產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所有非流動資產位於香港，故並無呈列地域資料。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本年度，來自佔本集團各報告期收益10%或以上的各主要客戶的收益載列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客戶A	464,519	184,632
客戶B	124,834	92,316
	<u>618,193</u>	<u>338,318</u>

上述主要客戶的收益均來自建築工程。

3.2 收益

本集團於年內確認的收益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客戶合約收益		
提供建築服務	618,193	338,318
	<u>618,193</u>	<u>338,318</u>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客戶合約收益分類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所提供建築服務的類型		
住宅	123,765	149,825
非住宅	494,428	188,493
總計	618,193	338,318
客戶類別		
來自私營界別	153,674	153,429
來自公營界別	464,519	184,889
總計	618,193	338,318
收益確認時間		
隨時間轉移的服務	618,193	338,318

4. 其他收入及收益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其他收入及收益		
來自保就業計劃的政府補助(附註a)	-	5,911
來自建造業創新及科技基金(「建造業創科基金」)的政府補助(附註b)	-	5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淨額	1,293	113
利息收入	45	12
一次性雜項工程	-	223
其他	-	25
	1,338	6,337

附註：

- (a)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自香港政府設立的防疫抗疫基金項下保就業計劃獲得資助金額為5,911,000港元。該資助目的乃為企業提供財務支援，以保留可能會被遣散的僱員。根據補助條款，本集團於補助期間內不得裁員，並將所有資助款項用於支付僱員薪金。
- (b)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自香港政府設立的建造業創科基金獲得的資助金額為53,000港元。該資助目的為支援建造業的企業及從業人員於建築業中更廣泛地採用創新的建築方法及新技術，以促進生產力、提高建築品質、改善工地安全及提高環境績效。

5.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計入銷售成本的折舊：		
－自有資產	12,413	12,108
－使用權資產	81	108
計入行政開支的折舊：		
－自有資產	1,550	1,553
－使用權資產	553	562
短期租賃的租賃費用	53,567	9,624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薪酬)：		
－工資、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83,394	57,196
－退休計劃供款(附註a)	2,076	1,532
	<u>85,470</u>	<u>58,728</u>
核數師薪酬	1,000	1,00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淨額	<u>(1,293)</u>	<u>(113)</u>

附註：

- (a)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強積金計劃項下可供本集團用以減低現有供款水平的被沒收供款(二零二三年：無)。

6. 融資成本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銀行貸款及透支利息支出	1,128	637
租賃負債財務支出	11	30
債券財務支出	5	–
	<u>1,144</u>	<u>667</u>

7. 所得稅開支／(抵免)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香港		
－本年度	5,255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505)
遞延稅項	<u>(1,352)</u>	<u>(649)</u>
所得稅開支／(抵免)總額	<u>3,903</u>	<u>(1,154)</u>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屬利得稅兩級制的合資格企業外，香港利得稅撥備按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計算。根據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實體首2,000,000港元溢利按8.25%的稅率徵稅，2,000,000港元以上的溢利則按16.5%的稅率徵稅。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本集團就稅項目的而言產生了虧損，因此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8. 股息

董事並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任何股息(二零二三年：無)。

9.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的金額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17,26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001,000港元)及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000,000,000股(二零二三年：1,000,000,000股)計算。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已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故並無就攤薄而對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呈列的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作出調整。

10. 預付款項及按金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預付款項	9	12
按金	<u>5,403</u>	<u>239</u>
	5,412	251
減：非即期部分(附註)	<u>(5,153)</u>	<u>(232)</u>
	<u><u>259</u></u>	<u><u>19</u></u>

預付款項及按金主要指建築按金、租金按金、公用事業按金及其他按金。本集團經參考過往虧損記錄透過使用虧損率法估計預期信貸虧損。虧損率將於適當時候作出調整以反映現狀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計入按金的本集團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率屬微不足道。

上述結餘中的金融資產與近期並無違約及逾期付款記錄的應收款項有關。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虧損撥備被評估為微不足道。

附註：於二零二四年三月，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深圳廣聯興商貿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廣聯興」)與中國一間建築公司(「客戶Z」)訂立建築服務協議，並與中國一間供應鏈管理公司(「供應鏈管理公司」)訂立合作協議，內容有關於中國提供建築分包及管理服務(統稱「安排」)。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深圳廣聯興向供應鏈管理公司支付部分按金人民幣4,754,500元(相當於約5,153,000港元)，該款項已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非流動資產項下的「預付款項及按金」。

於報告期末後，深圳廣聯興向供應鏈管理公司支付餘下部分按金人民幣3,808,000元(相當於約4,127,000港元)(附註15(b))。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建築工程計劃於二零二四年九月動工，因此並無於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與安排有關的收益或服務成本。

11. 貿易應收款項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65,439	4,233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u>(1,568)</u>	<u>(102)</u>
	<u>63,871</u>	<u>4,131</u>

本集團董事認為，預期將於一年內收回的貿易應收款項公平值與其賬面金額並無重大差異，原因為該等結餘於其開始時的到期期限較短。

本集團與客戶之交易條款主要為信貸方式。本集團給予客戶的信貸期介乎15至60天(二零二三年：15至60天)。本集團尋求嚴格控制未結清應收款項，並訂有政策管理風險。逾期結餘定期由高級管理層審查。本集團並無就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用提升物品。貿易應收款項不計息。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基於進度付款證明日期作出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0至30天	41,855	-
31至60天	<u>22,016</u>	<u>4,131</u>
	<u>63,871</u>	<u>4,131</u>

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年初結餘	102	743
年內確認／(撥回)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u>1,466</u>	<u>(641)</u>
年末結餘	<u>1,568</u>	<u>102</u>

各報告日期使用違約概率模型進行減值分析，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乃基於歷史數據作出，並經前瞻性資料調整。該計算反映或然率加權結果、貨幣時值及於報告日期可得的有關過往事項、當前條件及未來經濟條件預測的合理及可靠資料。

12.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工程保證金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a)	38,720	15,688
應付工程保證金	(b)	25,012	12,084
		<u>63,732</u>	<u>27,772</u>

附註：

(a) 於各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基於發票日期作出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0至30天	32,259	13,430
31至90天	6,084	2,193
91至180天	377	53
181至365天	-	12
	<u>38,720</u>	<u>15,688</u>

貿易應付款項不計息，通常於一個月內結算。

(b) 本集團持有的應付工程保證金產生自本集團的建築工程，通常按分包合約規定於分包商完成合約工程後一至兩年內與分包商結算。

13. 債券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債券	<u>11,928</u>	<u>-</u>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本公司訂立協議，向獨立第三方發行本金額為人民幣11,000,000元(相當於11,923,000港元)的債券。該債券為無抵押，按年利率3.65%計息，須於二零二四年七月償還。

14. 股本

本公司股本如下：

	已發行 股份數目	股本 千港元
法定：		
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u>10,000,000,000</u>	<u>1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u>1,000,000,000</u>	<u>10,000</u>

15. 報告期後事件

- (a)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十日，本公司與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據此，配售代理已有條件同意擔任本公司的配售代理，以竭誠促使將最多200,000,000股配售股份配售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而該等承配人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的第三方，配售價為每股配售股份0.180港元(「配售事項」)。董事擬將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用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

配售事項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四月十日的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四日、二零二四年五月十四日、二零二四年六月四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一日的補充公告。

- (b) 於報告期末後，深圳廣聯興向供應鏈管理公司支付餘下部分按金人民幣3,808,000元(相當於約4,127,000港元)(附註10)。
- (c) 於二零二四年七月，深圳廣聯興與客戶Z及供應鏈管理公司訂立終止協議，以終止安排(附註10)，並已收到供應鏈管理公司全額退還的已付按金人民幣8,562,500元(相當於約9,280,000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行業概覽

香港近年經濟放緩，導致一系列不穩定因素，給住宅及商業物業市場帶來挑戰。尤其是個人及物業投資者於購買物業時變得更加猶豫，而物業開發商於投標住宅開發項目時亦變得更加謹慎。這導致對物業開發項目的需求下降，以及對住宅及商業開發項目地基工程的整體需求下降。然而，香港政府（「政府」）一直積極開發土地，令基建發展項目激增。

香港建築業及地基業持續受到COVID-19的負面影響。自二零二二年年尾COVID-19結束後，香港的商業活動已回復正常。在訪港旅遊業及私人消費帶動下，香港經濟在回顧年度繼續復甦。根據政府的資料，香港二零二三年的本地生產總值較上年實質增長3.3%。

自二零二三年初以來，香港的商業活動已恢復正常。然而，COVID-19疫情的爆發對建造業帶來了翻天覆地的變化，並帶來了持續不斷的影響。具體而言，與建造業相關的專業人士的短缺導致在招聘足夠建築工人開展新建築項目方面持續有困難。根據建造業議會發佈的《香港建造業人力預測報告(二零二三年二月)》，建造業目前缺少17,500至24,000名工人及專業人士，而預期有關數字將在二零二七年增至48,500至55,000人。

儘管存在上述困難，本公司董事預期該行業仍有上行空間。於二零二三年六月，政府建議輸入勞工以緩解各行各業(包括建造業)的勞工短缺問題。建造業或會聘用多達12,000名非本地勞工，政府旨在藉此緩解短期內人力短缺的問題。當香港經濟好轉時，建造業仍有廣闊的增長空間。

業務回顧及前景

本集團為香港的地基工程承包商。本集團已於一九九五年開展其業務，其後通過本集團的主要營運附屬公司廣聯工程有限公司（「廣聯工程」）以分包商身份承接地基工程。住宅及非住宅發展項目(如商業及基礎設施發展項目)廣泛需要本集團的地基工程服務。特別是，本集團已於承接主要由香港私營物業開發商發起的住宅開發項目地基工程方面取得彪炳往績記錄。

於回顧年度，香港的建造業及地基業受到建造業勞工短缺的問題影響。行政長官在《二零二三年施政報告》中提出，(i)政府將會在未來十年興建約410,000個公屋單位；(ii)政府已發佈《香港主要運輸基建發展藍圖》，就三鐵三路提出優化方案，以及加推兩鐵一路新項目；及(iii)在東九龍、啟德及洪水橋／廈村建造智慧綠色集體運輸。

展望未來，預計香港本地經濟將會好轉。本集團將繼續憑藉其於地基行業的良好往績及有利的政府政策，於此困難時期探索不同的選擇。

獨立核數師報告摘錄

以下為本公司核數師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編製之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核數師報告之摘錄。

「保留意見

吾等已審核載列於…廣聯工程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當中包括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吾等認為，除本報告保留意見之基準一節所述事宜可能產生之影響外，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其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保留意見之基準

就建築合約已付之按金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0所述，於二零二四年三月，貴集團與客戶Z及供應鏈管理公司訂立安排。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貴集團向供應鏈管理公司支付部分按金人民幣4,754,500元(相當於約5,153,000港元)，該款項已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非流動資產項下的「預付款項及按金」。

於報告期末後，於二零二四年七月，貴集團訂立終止協議以終止安排，並已收到供應鏈管理公司全額退還的已付按金。

基於吾等對安排執行的審核程序，吾等注意到以下情況：

- 吾等並無獲提供通常與安排有關的若干文件，包括但不限於投標文件及資格證明；及
- 就與客戶Z訂立之合約金額為人民幣29,465,000元(相當於約31,936,000港元)的建築協議，深圳廣聯興於安排項下制定低毛利率的預算。

鑒於缺乏上述證明文件及預算毛利率的合理性，吾等未能從相關管理層獲得足夠及適當的審核證據或令人信納的解釋，以確定安排的性質、業務理由及商業實質，包括但不限於訂立安排的業務理由。

由於上述範圍限制，概無吾等可執行的替代審核程序以讓吾等信納：

- (a) 安排的性質、業務理由及商業實質；及
- (b)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支付予供應鏈管理公司的款項人民幣4,755,000元(相當於約5,153,000港元)的分類及會計處理，該款項獲分類為「按金」，並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非流動資產項下的「預付款項及按金」。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由二零二二／二三財年約338.3百萬港元增加約279.9百萬港元或82.7%至回顧年度約618.2百萬港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獲授的兩個大型項目所貢獻的收益增加所致。該兩個項目的估計合約金額分別約為305.4百萬港元及200.9百萬港元。該兩個項目於二零二二年四月動工。於二零二三／二四財年，該等項目正在處於主要施工階段，而於回顧年度，兩個項目的主要施工階段已結束。於回顧年度，該兩個項目貢獻的收益分別約為239.1百萬港元(二零二二／二三財年：約66.2百萬港元)及162.9百萬港元(二零二二／二三財年：約37.1百萬港元)。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由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326.4百萬港元增加至回顧年度的約583.4百萬港元，增幅約257.0百萬港元或78.7%，主要歸因於收益增加所致。

本集團的整體毛利由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1.9百萬港元增加至回顧年度的約34.8百萬港元，增幅約192.4%。本集團整體毛利的增加主要歸因於如上所述，回顧年度的收益增長所致。由於收益增幅大於銷售成本增幅，本集團整體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3.5%增至回顧年度的5.6%。

其他收入及收益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及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6.3百萬港元減少約5.0百萬港元至回顧年度的約1.3百萬港元。減少主要是由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從政府保就業計劃收取約5.9百萬港元的政府補助，以保留就業及對抗COVID-19，惟於回顧年度並無有關政府補助。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1.1百萬港元略微增加至回顧年度的約11.4百萬港元，增幅約0.3百萬港元或約2.7%。於回顧年度的增加主要由於董事薪酬增加約0.6百萬港元所致。

合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

本集團合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由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7.4百萬港元減少至回顧年度的約1.0百萬港元，減幅約6.4百萬港元或約86.5%。回顧年度的減少主要是由於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對建築合約產生的2份合約資產進行了個別評估(計量預期信貸虧損前，賬面總值合計約為5.8百萬港元)，該等合約資產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虧損率為100%，但回顧年度並無虧損率如此高的合約。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董事已評估合約資產的可收回性，並認為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屬充足，因為：

- 合約資產乃產生自接近或處於完工階段的項目，地基工程行業的客戶通常需要較長時間對整個項目的已竣工部分進行最終審批，才能頒發相關竣工證書。在有關情況下，合約資產通常需要較長時間才能收回，但通常都可以收回有關款項；
- 大部分合約資產乃來自與本集團建立了長期業務關係的客戶。董事與相關客戶定期會面及討論，以監測合約資產的可收回性，且並不知悉收回合約資產方面存在任何困難；及
- 應收工程保證金一般(i)在工程完成且令主承建商或項目擁有人滿意時；或(ii)根據主要合約的條款按背對背基準解除。一般而言，一旦客戶確認了最終賬目，應收工程保證金便會根據合約全數收回。由於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錄得應收工程保證金的大部分項目的合約工程仍在進行中(有關項目的施工時間可能長達三年)，因此，於查詢日期，部分應收工程保證金尚未收回。董事並不知悉有任何情況會導致應收工程保證金的可收回性產生疑問。

融資成本

本集團的融資成本由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667,000港元增加至回顧年度的約1.1百萬港元，增幅約0.5百萬港元或71.5%。融資成本增加主要歸因於銀行進口貸款利率由二零二二／二三財年約3.5厘至7.8厘增加至回顧年度內的約6.5厘至8.2厘以及平均銀行進口貸款金額增加。

所得稅(開支)／抵免

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2百萬港元的稅項抵免增加至回顧年度約3.9百萬港元的稅項開支，增幅約5.1百萬港元。增加乃由於上文所討論的回顧年度內本集團毛利增加所致。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本集團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由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0百萬港元增加至回顧年度的約17.3百萬港元，增幅約16.3百萬港元或1,630%。增加主要由於上文所討論的本集團毛利增加所致。

流動資金、財務狀況及資本架構

自上市日期(「上市日期」)起直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的資本架構並無發生變動。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為10.0百萬港元，而其已發行普通股數目為1,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總額約為25.1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5.4百萬港元)。

流動比率

流動比率按各報告日期的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

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由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約6.6倍減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約3.1倍。減少主要是由於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工程保證金、有抵押銀行貸款及債券增加所致。

資產負債比率

資產負債比率乃按各報告日期的借款總額(包括有抵押銀行貸款、債券以及租賃負債)除以權益總額計算。

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由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3%增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1.7%。增加主要由於有抵押銀行貸款及債券增加所致。

財務政策

本集團針對其財務政策採取穩健方針，因此於整個回顧年度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本集團致力透過持續進行信貸評估及評估其客戶的財務狀況，減低信貸風險。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密切監察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確保本集團的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的流動資金架構可滿足其不時之資金需求。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賬面值約4,753,000港元(二零二二／二三財年：4,625,000港元)的人壽保單已抵押，以擔保授予本集團之若干銀行貸款。

外匯風險

由於本集團主要在香港經營，其香港運營所產生的所有收益及交易於回顧年度均以港元結算，董事認為本集團的外匯匯率風險微不足道。因此，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衍生工具合約以對沖回顧年度的外匯匯率風險。

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本承擔及重大或然負債。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除與上市有關的重組(正如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六日的本公司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歷史、重組及企業架構」一節所載)外，本集團於回顧年度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除招股章程所披露的業務計劃外，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未來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除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回顧年度並無任何其他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我們共僱用197名僱員(包括四名執行董事，惟不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而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共有136名僱員。本集團向僱員提供的薪酬待遇包括薪金、津貼、酌情花紅及／或其他實物福利。一般而言，本集團根據僱員的資格、職位及資歷釐定彼等薪金。本集團亦採納購股權計劃，據此，合資格參與者可獲授可購入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本集團於回顧年度產生的員工成本總額(不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約88.1百萬港元，而二零二二／二三財年為約60.8百萬港元。

董事的薪酬由董事會根據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的建議，並考慮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個人表現和可比市場統計數據而決定。

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建議宣派回顧年度的末期股息(二零二二／二三財年：無)。

企業管治守則／其他資料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達至高水準的企業管治，以保障本集團股東利益。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位不應由同一人士兼任。於二零二四年三月十五日前，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由本集團創辦人及擁有豐富的行業經驗葉廣祥先生(「葉先生」)擔任。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二四年三月十五日期間，董事會認為葉先生可在本公司發揮強大且貫徹的領導才能，亦可有效及高效地規劃及實施業務決策及策略。董事會亦認為，過往由同一人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的架構不會破壞本公司董事會與管理層之間的權力及授權的平衡。為進一步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董事會於二零二四年三月十五日批准及宣佈林日達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主席，自二零二四年

三月十五日起生效。董事會將不時檢討該架構，以確保及時採取適當行動應對不斷變化的情況。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會認為於回顧年度，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

遵守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經向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均已確認於上市日期至本公告日期期間已遵守標準守則的規定。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於二零二一年二月十九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旨在獎勵已對本集團或將對本集團作出貢獻的參與者，並鼓勵參與者致力為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而增加本公司及股份之價值，並與對或可能對本集團發展作出有利貢獻之參與者維持或建立業務關係。

自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二一年二月十九日獲採納以來，概無購股權獲授出、行使、註銷或失效，且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競爭權益

董事確認，於回顧年度概無本公司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之緊密聯繫人在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直接或間接競爭之業務(本集團業務除外)中擁有須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作出披露的權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證券

於回顧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證券。

回顧年度後事件

除本公告附註15所披露的事件外，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後直至本公告日期，並無其他重大事件發生。

充足的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所得之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深知，董事確認本公司已自上市日期起及直至本公告日期就其股份維持上市規則項下規定的充足公眾持股量。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照企業管治守則於二零二一年二月十九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並制定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其中包括)審閱及批准本集團的財務報告流程以及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系統，監督本集團的審核流程並履行董事會分配的其他職責及責任。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鄭承欣女士、黃耀傑先生及鄧文祖先生。鄭承欣女士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閱年度業績

本集團於回顧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及批准。審核委員會認為有關業績的編製符合適用會計準則及規定以及上市規則，並已作出適當披露。

審閱初步公告

本公司之核數師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致同」)已就本集團於回顧年度業績的初步公告之數字與本集團本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初稿所載之金額核對一致。由於致同就此進行之工作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業務準則或香港鑒證業務準則所進行之鑒證工作，因此致同並無對初步公告提供任何保證。

刊發末期業績及年報

本業績公告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kwong-luen.com.hk)以及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二零二三／二四財年年報將於適當時候於上述網站可供查閱。

致謝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管理層團隊及員工的不懈努力及貢獻，以及本集團股東、投資者及業務夥伴的信任及支持致以衷心謝意。

恢復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已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二日上午九時正起暫停於聯交所買賣。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自二零二四年七月十二日上午九時正起恢復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買賣。

承董事會命
廣聯工程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林日達

香港，二零二四年七月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林日達先生、葉廣祥先生、卜磊先生及羅婷婷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鄭承欣女士、黃耀傑先生及鄧文祖先生。